

医疗救助惠及困难群众

本报讯 近年来,为充分发挥医疗救助托底保障作用,凤阳县认真贯彻落实安徽省城乡医疗救助政策,切实减轻困难群众医疗负担。

强化宣传。该县通过媒体宣传、发放宣传折页、入户走访等多种方式开展医疗救助政策宣传,详细解读救助对象和费用范围、救助比例和限额标准、办理流程及办理地点等具体事项,不断扩大医疗救助政策群众知晓率。

部门联动。该县医保部门积极与民政、各乡镇(街道)进行城乡医疗救助业务衔接,明确各部门职责,严格按照医疗救助有关政策规

定,认真审核救助对象,核查确认全县重点救助对象参保情况,目前凤阳重点救助对象参保率达100%。

便民为民。医保部门及时按照相关部门确认的重点救助对象信息同步标识救助对象的身份信息,信息录入后医疗救助对象就医即可实现“一站式”即时结算服务,患者只需付个人需要支付的部分,无需再到医保窗口申请医疗救助。对个别因系统或身份识别不及时等原因造成未及时享受医疗救助待遇的重点救助对象,经核实后及时给予手工补报,做到应补尽补。

规范程序。该县明确医疗救助重点对象和城乡低收入家庭身份认定条件,规范审核、公示、审批、结算、复核等程序,及时将救助资金打入申请人社会保障卡或指定银行账户。2023年前两个月累计救助10823人次,发放救助资金531万元。通过各项综合医疗保障和救助,凤阳县重点救助对象目录内总补偿比例达到91.6%,有效缓解了困难群众的医疗费用负担,真正做到让医疗救助这项“民生工程”惠及广大困难群众。

(韩延龙 朱正先)

林旅融合带动农民增收

本报讯 近日,在凤阳县殷涧镇卸店村田地里,五六十位农民正在辛勤忙碌着,平整土壤、覆土、整墒……他们都在为即将种植菊花做田间准备。

凤阳恩泽农业生态发展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人赵志强介绍,公司2020年落户凤阳县殷涧镇卸店村,菊花基地位于江淮分水岭风景区道旁,自然环境、土壤、水质等都适合种植优质菊花。“今年公司将扩大规模,种植黄山贡菊和金丝黄菊等600亩,本周可完成各项准备工作,3月20日前后开始栽植。同时,还在老虎洞栽植玫瑰200亩、栽植杏树55亩等。”

近年来,凤阳县以江淮分水岭风景区道建设

为抓手,持续深化“一改两为”,提升工作效能,加大“双招双引”力度,不断优化营商环境,引入农林企业在南部山区发展菊花、玫瑰、月季、美国红枫、樱花等林业产业面积近6500亩,投资达3000万元,带动当地农民100余人就业,人均增收5000元。在改善生态环境的同时,带动了农民增收,促进了乡村振兴。

“公司落户卸店村后,我们在土地流转、基础设施建设、水源保障、公司用工等方面都得到了各级林长和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赵志强介绍,县财政整合乡村振兴资金200万元在村里建成菊花烘干房和保鲜冷库,用于菊花深加工和贮藏。去年还帮助公司成功注册了“白虎泉”

商标,并推出大明贡菊和大明皇菊系列产品,产品畅销黄山、亳州等地,每年还能增加村集体收入30多万元。“我们自筹资金50万元对农户闲置的房屋进行改造升级,建成5栋民宿发展旅游。”赵志强说。

据卸店村党总支书记苏龙介绍,该村通过“公司+基地+农户”模式,在发展菊花、玫瑰产业的同时,通过“菊花台”、玫瑰谷、民宿风情等建设,乡村自然景观和生态效益提升明显,已成为近两年市民游玩的网红“打卡地”。今年预计南部山区村落将接待游客超15万人次,有效促进林文旅融合发展。

(王桂林)

《国家体育锻炼标准》达标赛凤阳完赛

3月24至26日,2023年滁州市第七届全民健身运动会《国家体育锻炼标准》达标赛在凤阳中学体育场成功举行,来自滁州市八个县(市、区)的191名运动员参加比赛。举办达标赛,旨在让更多的人了解《国家体育锻炼标准》,进一步推动国家体育锻炼标准的深入实施,让市民爱上健身、科学健身,助力营造全民健身的社会氛围。

潘礼月摄



鼓乡短波

法律援助 深化建设

本报讯 今年以来,凤阳县多措并举深化法律援助民生工程品牌建设,助推“法治红利”惠及更多困难群众。专题“大调研”。组织“法援惠民关爱困难群体”专题调研,集中专业力量,重点围绕农民工、残疾人、老年人、妇女和未成年人五类人群,深入调查摸排、全面掌握潜在受援对象的基本信息,针对他们“急难愁盼”的涉法诉求,力求做到“应援尽援”“应援优援”。

按下“快进键”。严格落实法律援助首问责任制、一次性告知制、限时办结制、异地协作制,开设特殊案件容缺受理、紧急情况先行受理“绿色通道”;建立“法律援助值班律师库”,统一调度法律援助律师线上+线下“双轨值班”,力求法律援助案件第一时间受理、第一现场指派。

管好“责任田”。加强办案队伍建设,规范法律援助案件承办人员的准入、退出和管理机制;强化法律援助案件办理全流程跟踪监管,及时了解承办人员实际承办案件情况与服务质量;定期召开法律援助办案经验分享会,促进案件质量和办案水平双提升;做好案件上门或电话回访,不断提高群众满意度。

(张树刚 郭兰)

县文化新馆启用

本报讯 近日,凤阳县文化馆新馆(县非遗保护中心)启用仪式暨凤阳花鼓教材《花鼓传天下》新书首发式圆满举行。凤阳县文化馆新馆(县非遗保护中心)位于凤阳县新城区凤阳花鼓大剧院东侧,紧邻政务中心主轴线,于2021年12月正式被国家文化和旅游部确认为国家一级文化馆,并入选文旅部公共文化云基层智能服务端首批典型应用案例名单,同时也是凤阳花鼓、凤阳民歌2项国家级非遗传承代表性项目保护单位。

凤阳县新文化馆(县非遗保护中心)装饰装修工程于2022年5月正式开工建设,同年11月工程竣工。2023年3月17日,正式投入使用对外免费开放。该馆是新文化馆、数字文化馆、非遗展馆“三馆合一”的综合性展馆,共计三层,综合面积3680平米。

据了解,近年来,凤阳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公共文化事业发展,不断完善城市功能,文化为民、文化惠民、文化乐民。凤阳县文化馆已成为展示凤阳人文发展成就、历史文化底蕴的重要窗口,更是丰富人民群众业余生活、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指数的重要载体。(王兴 丁新闻)

小曲赶大集 传承不停歇

陈友田

3月15日下午,凤阳县府城镇楼东社区鼓楼广场人头攒动,曲声阵阵,“老苏赶集唱大戏”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专场文艺演出在这里举行,悠扬的小曲伴着群众的掌声、欢笑声,久久回荡在广场上空。

“今天是我们团队第五次举办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专场文艺演出,每次演出,都有很多人看,效果很好。”凤阳县“老苏赶集”文化志愿服务队队长苏汉颂说。

赶集下乡送上“文化大餐”。今年78岁的苏汉颂是凤阳县百货大楼退休职工。2012年春天,他在社区广场散步,看到一群人围着一个老艺人,听老艺人唱戏。小戏唱到精彩处,群众拍手叫好,喝彩声不断。老苏年轻时曾在农村搞过文艺宣传,此情此景,一下子勾起了当年的美好回忆。

一连几天,老苏都在想,许多群众都喜欢民间戏曲,但是会唱的人越来越少,如果把会唱戏的民间艺人组织起来,编排、传承民间小戏,为群众义务演出,一举两得,该有多好啊!

想到就做!他从城里到农村,一个找一个,把身怀绝技的民间艺人、民歌传承人、戏剧爱好者以及退休文化干部等80余人请来,成立了“老苏赶集”文化志愿服务队。演戏需要设备,老苏就背着老伴从退休存折中取出5万多元钱,置办了音响设备、乐器、服装等。

排练需要场地,他就跟老伴软磨硬泡,把自家客厅腾出

来排练。从此,每逢周二、周四下午,老苏家里就传出了悠扬的戏曲声。

老苏结合本地凤阳花鼓、花鼓灯、花鼓戏等“凤阳三花”地方特色艺术,组织创编了与民生相关、群众喜闻乐见的各种文艺节目近20个,如泗州戏《凤阳颂》《婆婆也是妈》、女声独唱《双脚踏上幸福路》、表演唱《春风吹进花鼓乡》以及红歌传唱等。

经过几个月的排练,2012年7月,“老苏赶集”文化志愿服务队首场公益演出在楼东社区广场举办,舞台前围满了群众,精彩的节目赢得观众阵阵热烈掌声。此后,志愿服务队坚持每两个月至少进行一次公益演出,足迹遍及社区、乡村、敬老院等,到目下已演出120多场次,受益群众5万余人次。

文艺宣讲传播党的理论。去年,为了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老苏编排了“喜迎党的二十大”说唱节目,到处传唱。党的二十大胜利闭幕后,老苏带领团队又创作了泗州戏《歌唱党的二十大》《婆婆也是妈》等节目,到乡镇、社区开展“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专场演出,把党的二十大精神传到十里八乡。

2021年,“老苏赶集”文化志愿服务队以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为主题,在全县各地进行公益演出,营造了庆祝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的喜庆氛围。每次演出结束,队员们

收拾东西离开时,村民们总是恋恋不舍。

多年来,志愿服务队累计开展党的方针政策专场宣传活动50余场次,受众10000余人次。“最集中的一次专场演出,连续八天时间,奔波八个乡镇、八个美丽乡村,来回行程超过600公里,没有一个队员觉得累。”苏汉颂说。

“好人故事”激发崇德向善。2015年6月,苏汉颂入选助人为乐“滁州好人”。他在滁州市参加身边好人现场交流活动时,见到了许多道德模范和“身边好人”事迹,听到了他们的感人事迹。回来后,他就把凤阳本地的道德模范和“身边好人”事迹编排成一个个小戏剧,仍然采用“老苏赶集”的方式,在城乡巡回演出,让好人故事走进百姓心里。

“用群众喜爱的地方戏曲来宣传好人,能唤起更多人参与到发现好人、学习好人、争做好人的行列中,学好人做好事,好人越学越多,好事越做越多,人人向上,人人向善,我们的社会就会越来越美好。”苏汉颂说。

在常年的演出中,“老苏赶集”志愿服务队还利用演出间隙,开展农村、基层业余文艺骨干辅导,将“送文化”变成了“种文化”,造就了一支支扎根城乡基层的宣传文化和文艺演出团队。

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化开心结定纷止争

本报讯 “王庭长,我是刘某,系某继承财产纠纷一案当事人王某某爱人,感谢你在审理案件中严谨、务实、耐心、周密的服务,促使拖了近两年之久的难案迎刃而解,亲姊妹终于握手言欢,真诚地说一声谢谢你—凤阳人民的好法官……”

近日,凤阳县人民法院小岗村人民法庭庭长王仕利收到一则来自当事人丈夫亲手编辑的长长的感谢信,感谢法院依法公平公正处理了其家庭继承纠纷案件。在这起案件诉讼过程中,王某某曾通过信访途径反映其诉求。凤阳法院法官数次接待王某某,进行释法析理。同时,在依法审理该案件中,及时将案件审理的各节点信息反馈给各当事人,保障司法公开透明,并坚持“调解结

合”原则,同步做好法律法规解读、庭前调解等工作,努力做到事情解决、心结解开,最终让其亲姊妹消除隔阂。

近年来,凤阳县人民法院不断完善“接诉即办”机制,强化调处能力,建立智能风险预警系统,加强数据分析,排查出可能产生信访隐患的案件,积极引入专业人士参与信访化解,把坚持依法按政策办事贯穿信访工作始终,更好引导群众通过法治渠道解决问题。紧密围绕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受理、第一时间化解、第一时间确认、第一时间反馈。逐步形成“诉求服务在身边、矛盾化解在源头、问题处理在基层”的“正金字塔形”解纷格局。

(彭婧)

“微网格”提升幸福感

本报讯 2023年以来,凤阳县玄武街道整合资源拓宽渠道,广开言路听心声,进一步提高诉求化解效率,让群众真真切切感受到服务优化带来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群众诉求“网中办”。为及时收到群众反映的各类问题,整合原有网格化体系,织密群众矛盾纠纷摸排网,将退休老干部、老党员、老教师、各类志愿者纳入各类服务队伍中,充分发挥群众性自治组织作用,构建“诉求收集—清单登记—领导审批—专人处理—结果反馈”群众诉求处理闭环机制。坚持分析研判协调处置,对群众的烦心事、闹心事,做到主动发现、主动解决,简单问题立即解决,复杂问题及时报告,不合理诉求解释安抚到位,做到“群众有呼唤,社区有应答”。

服务群众“点对点”。通过“网格化+微信群”的工作模式,以便民服务热线、微信群等为载体收集群众诉求,代办小微事项,努力做到让信息数据多跑路,干部群众少跑腿,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单乃宝)

整治环境靓乡村

本报讯 为进一步引导群众养成健康文明的生活习惯,改善辖区群众的生活环境,连日来,凤阳县黄湾乡迅速开展人居环境整治行动。

以宣传为抓手。该乡通过召开人居环境整治动员会,让干部群众充分认识到环境整治的意义。通过摸排汇总整治清单,制定整治方案,落实整治计划。由村干部、村民组长、党员带头完成自家居住环境整治,带动周边群众积极参与到行动中来。

与重点工作相结合。该乡将环境整治与美丽乡村建设、淮河行蓄洪区安全建设工作相结合。以“清、拆、改、建”为落脚点。摸排汇总“清、拆、建、管”四本台账,重点围绕道路沿线、居住小区、镇区公共区域,开展清垃圾、清卫生死角、绿化带修剪,建立长效管护机制等工作,以清干净、改到位为最终目

文明铺就“幸福路”

本报讯 近年来,凤阳县红心镇高度重视人民群众精神文明建设,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要内容,以志愿服务为基本形式,扎实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系列活动,夯实乡村百姓“幸福路”。

感受非遗魅力,弘扬民族文化。“凤阳花鼓,又称‘花鼓’,‘打花鼓’,‘花鼓小锣’,‘双条鼓’,是一种集曲艺和歌舞为一体的民间表演艺术。”红心镇综合文化站内,新时代文明实践“凤阳花鼓”非遗志愿者正向参加活动的孩子们讲述“凤阳花鼓”的历史来源。

非遗志愿者向孩子们介绍了“凤阳花鼓”的历史渊源、文化内涵、经典曲目等基本内容,并详细讲解了“凤阳花鼓”非遗传承的价值底蕴,让他们深入了解本地非物质文化遗产;同时,通过现场教学,耐心教授他们正

确的站姿、动作、身法等基本要素,让他们亲身体验“凤阳花鼓”的独特魅力,使非遗文化在民间得到广泛传播。

倡树移风易俗,弘扬文明新风。“现在人‘钱’味少了,人情味多了,民风变得更加淳朴了。”红心社区村民张从乔说道。2023年以来,红心镇大力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持续加强群众思想教育和引导,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文明实践日、快乐星期天”“志愿服务送关爱 文明实践树新风”等主题实践活动,累计开展移风易俗、文明交通劝导、文明用餐、文明上网、“传家训、立家规、扬家风”等讲文明、树新风、扬正气、促和谐的志愿服务活动80余场次,发放宣传单页4500余份,受益群众达5000余人次。

(葛晓军)

文明祭祀 倡树新风

本报讯 在清明节来临之际,凤阳县武店镇积极引导群众屏除陈规陋习,倡导文明祭祀,营造安全、健康、有序的祭扫氛围,让清明时节更文明。

做好宣传教育。该镇充分利用网络及当地宣传阵地资源,向广大人民群众宣讲缅怀先烈、祭奠逝者、追思故人,采用鲜花祭祀、网上祭祀、扫墓追思等文明方式祭祀,家庭成员聚在一起畅谈祖先、先人生前的好家风、好家训等文明方式进行缅怀,远离不文明陋习,做文明祭祀的传播者、践行者与宣传者,反对封建迷信。倡导老人在世时子女多孝顺,厚养薄葬,善后一切从简,引导群众

破除陈规陋习,形成文明祭祀新风尚。

做好示范带动。要求党员干部要以身作则,带头进行文明祭祀,并向家人及亲人进行宣传引导,开展文明祭扫是保护人居环境、减少污染的重大举措,对己对人都是有很大的益处,也是对逝者最好的告慰,用实际行动影响和带动身边群众。

加大森林防火管理。该镇在引导群众革除陈规陋习、倡导祭祀文明的同时,加大森林防火管理力度,要求广大群众严格遵守森林防火有关规定,严禁携带火种、易燃易爆品等进山,并严格落实值班守制度,确保清明时节森林的安全。(王崇好)